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1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天圣	股票代码	0028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琴	王琴	
办公地址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传真	023-62980181	023-62980181	
电话	023-62910742	023-62910742	
电子信箱	zqb@tszy.com.cn	zqb@tsz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集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中药材种植加工为一体的现代化医药、高新科技型企业。公司目前拥有中成药药品和化学药品批准文号300余个，基本涵盖中、西药常用剂型。剂型包括片剂、胶囊剂、颗粒剂、茶剂、丸剂、注射剂等；品种覆盖儿科、妇科、心血管系统、消化系统、骨科、呼吸科、抗感染治疗等十多个领域。拥有以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等为代表的多个市场畅销品种。其中，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血塞通注射液等100余个品规进入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红霉素肠溶胶囊、血塞通注射液、地贞颗粒等200余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益气消渴颗粒等为公司独家品种。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产品图例
儿科用药	小儿肺咳颗粒	健脾益肺，止咳平喘。用于肺脾不足，痰湿内壅所致咳嗽或痰多稠黄，咳吐不爽，气短，喘促，动辄汗出，食少纳呆，周身乏力，舌红苔厚；小儿支气管炎见以上证候者。	
消化系统用药	延参健胃胶囊	健脾和胃，平调寒热，除痞止痛。用于治疗本虚标实，寒热错杂之慢性萎缩性胃炎。症见胃脘痞满，疼痛，纳差，嗳气，嘈杂，体倦乏力等。	
妇科用药	地贞颗粒	清虚热，滋肝肾，宁心养神。用于女性更年期综合征阴虚内热证，症见烘热汗出，心烦易怒，手足心热，失眠多梦，腰膝酸软，口干，便秘等症。	
妇科用药	益母草颗粒	活血调经。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症见经水量少。	
心脑血管用药	血塞通注射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证；动脉粥状硬化性血栓性脑梗塞、脑栓塞、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见淤血阻络证者。	
局部麻醉用药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本品为局麻药及抗心律失常药。主要用于浸润麻醉、硬膜外麻醉、表面麻醉（包括在胸腔镜检查或腹腔手术时作黏膜麻醉用）及神经传导阻滞。本品也可用于急性心肌梗死后室性早搏和室性心动过速，亦可用于洋地黄类中毒、心脏外科手术及心导管引起的室性心律失常。	
糖尿病用药	益气消渴颗粒	益气养阴，生津止渴。适用于Ⅱ型糖尿病气阴两虚证候，改善倦怠乏力，口干舌燥，烦渴多饮等症。	
骨科用药	藤黄健骨丸	补肾，活血，止痛。用于肥大性脊椎炎，颈椎病，跟骨刺，增生性关节炎，大骨节病。	
泌尿系统用药	呋塞米注射液	主要用于水肿性疾病、高血压、预防急性肾功能衰竭、高钾血症及高钙血症、稀释性低钠血症、抗利尿激素分泌过多症（SIADH）和急性药物毒物中毒的治疗。	
心内科用药	丹参颗粒	活血化瘀。用于冠心病引起的心绞痛症。	
心内科用药	银参通络胶囊	益气养心、化瘀通络。适用于心气不足血瘀型冠心病，轻中度心绞痛的辅助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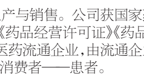
心内科/呼吸科用药	氨茶碱注射液	适用于支气管哮喘、慢性喘息性支气管炎、慢性阻塞性肺病等缓解喘息症状；也可用于心功能不全和心源性哮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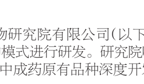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制造业务，业务范围涵盖药物研发、药品生产与销售。公司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GMP证书》《药品注册证》《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GSP证书》等经营资质后进行生产和销售，然后通过经销方式将药品销售给医药流通企业，由流通企业将药品销售给各级医疗机构和连锁药房、第三终端等客户，最终销售给药品消费者——患者。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联合研发两种模式。

自主研发模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公司研究院可划分为中药所和化药所，所有产品以项目组的模式进行研发。研究院吸引了优秀科研人才，主要在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化学原料药、化学仿制药、中成药原有品种深度开发及工艺优化等方面开展研发工作，并获得一定成效。

联合研发模式：公司近年来与国内高校及科研机构在人才培养、实验室共建、新药联合开发、各级课题和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等方面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科研院校研发人才资源优势，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和应用。

2、采购模式

公司执行"以产定采"的采购策略，设置集团供应链中心，负责全集团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五金备品备件、试剂耗材、办公用品和工程设备的集中采购，采取公开招标、询价比价等相互结合的采购模式，并严格按照GMP的要求，由质量、生产、采购三部门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核、管理、备案。公司建立了"计划-采购-监督"分工协作、交叉审核、互相制衡的采购机制，以保证质量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单位主要为天圣制药及下属四家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圣、湖南天圣、四川天圣、天圣山西，主要生产销售各类口服固体制剂（包括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茶剂、丸剂等）、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药用空心胶囊。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药品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生产，严把质量关。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在满足市场需求的情况下，避免物资和产品的积压，以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生产组织方面：在公司"以销定产"的策略下，由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需求下达需货计划，生产部门在接到需货计划后，根据库存情况，下达生产计划和物资采购计划。物资采购回来后，按质量标准进行全项检验，检验合格出具检验报告单和物料放行单办理入库。车间根据生产计划，从仓库按批领取合格的原辅料，包装材料投入生产，生产过程严格按注册工艺和工艺规程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不合格不准流入下一道工序，同时不但要求质量合格，过程也要合规。产品生产完毕后质量部门进行随机抽检，后按国家质量标准进行全项检验，检验合格再对每批产品进行放行审核，所有项目审核无异常后开具成品放行单，仓库接到合格成品检验报告单和成品放行单后办理成品入库，产品即可上市销售。公司执行6S管理模式，严格考核管理，实行精益化生产。

质量控制方面：公司本着"以民为天，以质为圣"的宗旨，奉行"质量第一"的质量管理理念，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公司一直以来将质量管理的理念贯穿到"人、机、料、法、环"的方方面面，实行全员质量管理。在人员方面，质量管理人员均具备医药相关专业知识并经过专门的培训，能够在各自的岗位上很好的控制产品质量。在机器设备方面，不但采用国内最先进的成套设备，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让设备随时处于最佳状态，为生产出优质产品提供硬件保障。在物料质量控制方面，配备了完善的分析检验仪器，制定了物料的详细检验操作规程，对所有物料均严格全项检验，不合格物料不准投入生产，中间产品不合格不准流入下一道工序，成品不合格不得放行出厂。在生产过程中，配备了经过培训并且有丰富经验的现场质量监控人员，对产品生产的全过程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的质量监控，确保产品生产过程合规，质量合格。在质量管理制度方面，公司按照GMP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按期进行自检，查漏补缺，使所有质量管理制度落到实处，执行到位，以确保产品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在剂型、规格、生产工艺等方面差异化竞争特点，加强了公司产品在各省市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过程中的竞争优势。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销售模式，即将生产的药品通过经销方式销售给医药流通企业，由流通企业将药品销售给医疗机构或各大药房、诊所，最后到药品消费者——患者。公司制定了全渠道全覆盖的精细化、学术化的营销模式，精准定位各级优质经销商，并铺以专业的自有学术团队。同时针对不同管线产品属性建立符合市场规律的营销团队，现已形成独具特色的营销模式。目前公司已拥有遍布全国的药品营销网络。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行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加剧和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人民群众的医疗健康需求日益增长，同时在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行业创新能力的提高以及医保体系的健全等因素的驱动下，预计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增长态势。2025年，我国医药产业进入结构调整与创新升级的深度变革期，在政策引导、需求拉动、技术突破与全球化布局的多重驱动下，呈现"结构性修复、创新引领、提质增效"的发展态势，行业整体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同时也面临供需格局调整与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

2025年，我国医药行业政策持续聚焦"创新驱动、质量提升、医保优化、监管完善"四大核心，政策导向进一步明确产业发展方向，推动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国务院办公厅于2025年1月发布《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完善审评审批机制、加大研发创新支持、强化全生命周期监管等多项举措，同时完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支持名老中医方、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向中药新药转化。国务院办公厅于2025年3月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从中药种植、生产、流通、使用全链条提升质量，推动中医药产业从规模扩张转向以品质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国家医疗保障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5年6月发布《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优化创新药医保准入谈判机制、支持真实世界研究、鼓励医保与商保协同等措施，构建创新药全链条支持体系，推动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644,019,220.49	2,736,124,198.16	-3.37%	2,810,906,24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1,031,068.76	2,005,684,070.79	-2.72%	2,091,482,920.7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14,087,696.51	569,712,742.99	-9.76%	579,334,65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23,546.15	-87,403,826.59	36.59%	-93,073,69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503,292.50	-109,534,615.72	41.11%	-103,103,28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9,395.87	50,146,536.51	-14.31%	-24,561,75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3	-0.2749	36.60%	-0.29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43	-0.2749	36.60%	-0.2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	-4.27%	1.47%	-4.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533,088.70	116,660,613.06	116,617,256.62	165,276,73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16,708.34	-24,295,635.63	-8,627,087.52	-10,084,11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00,569.98	-27,230,883.87	-11,524,366.24	-12,047,47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94,300.40	-6,428,285.29	-22,566,892.61	40,170,273.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群	境内自然人	32.89%	104,590,532104,590,532	102,961,732102,961,732	质押 冻结	35,000,000 21,628,800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4%	13,792,255	0	不适用	0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1.55%	4,920,000	0	不适用	0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1.36%	4,316,950	0	不适用	0
周山清	境内自然人	1.26%	4,014,050	0	不适用	0
吴日升	境内自然人	1.26%	3,999,404	0	不适用	0
侯书桥	境内自然人	1.05%	3,333,200	0	不适用	0
西藏润富空气处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175,950	0	不适用	0
江波	境内自然人	0.97%	3,094,900	0	不适用	0
吴健	境内自然人	0.83%	2,638,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刘群

32.89%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1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4月17日，以电话及邮件的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爽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因控股股东刘群职务侵占和挪用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和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相关事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现对上述相关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控股股东刘群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系父子关系。关联董事刘爽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5名。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撤销部分其他风险警示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11,370.00万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在长圣医药担任总经理、董事职务；公司职工董事张娅女士在长圣医药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长圣医药为公司关联法人。关联董事刘爽先生、张娅女士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4名。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均不收取担保费，公司及子公司亦无需提供反担保。关联董事刘爽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5名。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含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49%为参股公司长圣医药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担保。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在长圣医药担任总经理、董事职务；公司职工董事张娅女士在长圣医药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长圣医药为公司关联法人。关联董事刘爽先生、张娅女士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4名。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第四部分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谈宗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关联董事刘爽先生、谈宗华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4名。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第四部分之"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公司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26年4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纪要；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纪要

5、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纪要；

6、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7、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及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2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方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担保基本情况

（一）概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圣制药"）拟按持股比例49%为参股公司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担保，长圣医药控股股东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药"）将按持股比例51%提供同比例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期限及担保方式等以银行核准后所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长圣医药未提供反担保。

（二）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爽先生、张娅女士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须获得股东会的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与本次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同及其他与担保有关的法律性文件的签订、执行。

本次公司为长圣医药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新增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2025年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天圣制药、重庆医药	长圣医药	天圣制药持股49%，重庆医药持股51%	91.35%	9,944.55	16,000	8.20%	是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6664303309
成立日期	2007年0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韩东
注册资本	10,06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重庆市南岸区花园路街道金山支路10号4-6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动物饲养；兽药经营；动物诊疗；食品销售；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第二类精神药品、Ⅲ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兽医专用器械销售；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宠物服务（不含动物诊疗）；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汽车销售；批发：Ⅱ类医疗器械；销售包装材料、消毒剂、日化用品、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Ⅰ类医疗器械、计生用品及用具（不含需审批或禁止的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纸制品、包装制品；收购地产中药材（不含需审批或禁止的项目）；中药材种植（不含麻醉药品原植物的种植）；药物研发；仓储装卸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医药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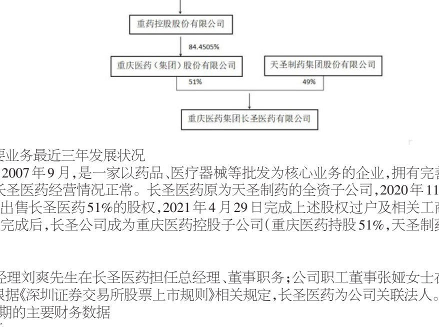

3、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长圣医药成立于2007年9月，是一家以药品、医疗器械等批发为核心业务的企业，拥有完善的购销和配送体系，目前长圣医药经营情况正常。长圣医药原为天圣制药的全资子公司，2020年11月，天圣制药拟向重庆医药出售长圣医药51%的股权，2021年4月29日完成上述股权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长圣公司成为重庆医药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持股51%，天圣制药持股49%）。

4、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在长圣医药担任总经理、董事职务；公司职工董事张娅女士在长圣医药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长圣医药为公司关联法人。

5、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2月（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2026年1月-3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83,820.63	88,102.56
负债总额	76,430.08	80,481.54
净资产	7,390.55	7,621.03
资产负债率	91.18%	91.35%
营业收入	91,097.79	24,853.34
利润总额	310.40	234.72
净利润	1,546.65	230.48

经核查，长圣医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此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担保金额、方式、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关联方担保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长圣医药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且本次担保事项长圣医药其他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公司按投资比例向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加强与长圣医药沟通，及时了解其生产经营状况，以有效规避经营风险和保障公司利益。

五、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1、2026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长圣医药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287.68万元。

2、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49%为长圣医药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9,944.55万元。

3、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3年11月24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49%向长圣医药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1.47亿元人民币，期限3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22,5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5,488.55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7.9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9,944.55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5.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形。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长圣医药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长圣医药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长圣医药的控股股东重庆医药按其持股比例对长圣医药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长圣医药未提供反担保。整体风险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本次为关联方担保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参股公司长圣医药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参股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且本次担保事项长圣医药其他股东提供了同比例担保，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2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2日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人员信息：2025年末，北京兴华合伙人111人，注册会计师4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6人。

业务信息：2025年度，北京兴华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91,385.9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5,436.3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6,690.63万元。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家，审计收费总额2,368.66万元。主要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等。本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北京兴华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次。2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北京兴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敬波，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1年为本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2010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10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敬波、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时彦禄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刘伟	2024年12月26日	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因在执行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北京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公司董事会预计2026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11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1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2026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兴华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北京兴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纪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23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独立董事王欣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欣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持有公司4.34%股份的股东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王小平先生简历

王小平，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建筑工程类副高级工程师、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全国二级建造师。历任重庆市垫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重庆垫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工委委员、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现任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小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小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6-026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通知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创新经济走廊食品城西一街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议案1.00-10.00均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11.00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3.00、4.00、5.00、6.00、10.00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议案2.00-10.00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登记以在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有效。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9:00-12:00及13:30-17:30。

3、登记地点：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联系方式：

登记联系电话：023-62910742

登记联系传真：023-62980181

联系邮箱：zqb@tszy.com.cn

登记联系人：王琴

5、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会参会回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72

2、投票简称：天圣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股东会参会回执

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6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姓名或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